

中国现代文学名著

茅盾作品

大鼻子的故事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 大鼻子的故事

茅盾 著



在“大上海”的三百万人口中，我们这里的主角算是“最低贱”的。

我们有时瞥见他偷偷地溜进了三层楼“新式卫生设备”的什么“坊”什么“村”的乌油大铁门，爬在水泥的大垃圾箱旁边，和野狗们一同，掏摸那水泥箱里的发霉的“宝贝”。他会和野狗抢一块肉骨头，抢到手时细看一下，觉得那粘满了尘土的骨头上实在一无可取，也只好丢还给本领比他高强的野狗。偶然他捡得一只烂苹果或是半截老萝卜，——那是野狗们嗅了一嗅掉头不顾的，那他就要快活得连他的瘦黑指头都有点发抖。他一边吃，一边就更加勇敢地挤在狗群中到那水泥箱里去掏摸，他也像狗们似的伏在地上，他那瘦黑的小脸儿竟会钻进水泥箱下边的小门里去。也许他会看见水泥箱里边有什么发亮的东西，——约莫是一个旧酒瓶或是少爷小姐们弄坏

了的玩具，那他就连肚子饿也暂时忘记，他伸长了小臂膊去抓着掏着，恨不得连身子都钻进水泥箱去。可是，往往在这当儿，他的屁股上就吃了粗牛皮靴的重重的一脚：凭经验，他知道这一脚是这“村”或“坊”的管门巡捕赏给他的。于是他只好和那些尾巴夹在屁股间的野狗们一同，悄悄逃出那乌油大铁门，再到别地方进行他的“冒险”事业。

有时他的运气来了，他居然能够避过管门巡捕的眼睛，蹓到三层楼“新式卫生设备”的一家的后门口，而又凑巧那家的后门开着，烧饭娘姨正在把隔夜的残羹冷饭倒进“泔脚桶”去，那时他可要开口了；他的声音是低弱到听不明白的，——听不明白也不要紧，反正那烧饭娘姨懂得他的要求，这时候，他或者得半碗酸粥，或者只得一个白眼，或者竟是一句同情的然而于他毫无益处的话语：“去，不能给你！泔脚是有人出钱包了去的！”

以上这些事，大概发生在每天清早，少爷小姐们还睡在香喷喷的被窝里的时候。

这以后，我们也许会在繁华的街角看见他跟在大肚子的绅士和水蛇腰长旗袍高跟鞋的太太们的背后，用发抖的声音低唤着“老爷，太太，发好心呀”。

在横跨苏州河的水泥钢骨的大洋桥脚下，也许

我们又看见他忽然像一匹老鼠从人堆里钻出来，蹿到一辆正在上桥的黄包车旁边，帮着车夫拉上桥去；他一边拉，一边向坐车的哀告：“老爷，（或是太太，……）发发好心！”这是他在用劳力换取食粮了，然而他得到的至多是一个铜子，或者简直没有。

他这样的“出卖劳力”，也是一种“冒险生意”。巡捕见了，会用棍子教训他。有时巡捕倒会“发好心”，装作不见，可是在桥的两端有和他同样境遇然而年纪比他大，资格比他老的同业们，却毫不通融，会骂他，打他，不许他有这样“出卖劳力”的自由！

就是这样的“冒险生意”也有人分了地盘在“包办”，而且他们又各有后台老板，不是随便可以自由营业的。

但是我们这位主角也有极得意的时候。

这，通常是在繁华的马路上耀亮着红绿的“霓虹灯”，而僻静的小巷里却只有巷口一盏路灯的冷光的时候。我们的主角，这时候，也许机缘凑巧，联合了五六个乃至十来个和他年纪相仿的同志，守在这僻静的小巷里。于是守着守着，巷口会发现了一副饭担子，也是不过十二三岁的一个孩子挑着，是从什么小商店里回来的。这是一副吃过的饭担子了，前面的竹篮里也许只有些还剩得薄薄一层油水的空碗空碟

子，后面的紫铜饭桶里也许只有不够一人满足的冷饭，但是也许运气好，碗里和碟里居然还有呷得起的油汤或是几根骨头几片癞菜叶，桶里的冷饭居然还够喂一条壮健的狗；那时候，因为优势是在我们的主角和他的同志这边，挑空饭担的孩子照例是无抵抗的。我们的主角就此得了部分的满足，舐过了油腻的碟子以后，呼啸而去。

然而我们这位主角的“家常便饭”终究还是挨骂，挨棍子，挨皮靴；他的生活比野狗的还艰难些。

## 二

在“大上海”的三百万人口中，像我们这里的主角那样的孩子究竟有多少，我们是不知道的。

反过来说，在“大上海”的三百万人口中，究竟有多少孩子睡在香喷喷的被窝而且他们的玩厌了弄坏了的玩具丢在垃圾箱里引得我们的主角爬进去掏摸，因此吃了管门巡捕的一脚的，我们也不大晓得。或者两方面的数目差得不多罢，或者睡香喷喷的被窝的，数目少些，我们也暂且不管。

可是我们却有凭有据的晓得：在“大上海”的三百万人口当中，大概有三十万到四十万的跟我们的主角差不多年纪的孩子，在丝厂里，火柴厂里，电灯

泡厂里，以及其他各式各样的工厂里，从早上六点钟到下午六点钟让机器吮吸他们的血！是他们的血，说一句不算怎么过分的话，养活了睡香喷喷被窝的孩子们以及他们的爸爸妈妈的。

我们的主角也曾在电灯泡厂或别的什么厂的大门外看见那些工作得像人蜡似的孩子们慢慢地走出来。那时候，如果他的肚子正在咕咕地叫，他是羡慕他们的，他知道他们这一出来，至少有个“家”（即使是草棚）可归，至少有大饼可咬，而且至少能够在—一个叫做屋顶的下面睡到明天清早五点钟。

他当然想不到眼前他所羡慕的小朋友们过不了几年就会被机器吮吸得再不适用，于是被吐了出来，擀在街头，于是就连和野狗抢肉骨头的本领也没有，就连“拉黄牛”过桥的力气也没有，就连……不过，这方面的事，我们还是少说些罢，我们还是回到我们的主角身上。

他不是生下来就没有“家”的。怎样的一个“家”，他已经记不明白。他只模糊记得：那一年忽然上海打起仗来，“大铁鸟”在半空里撒下无数的炸弹，有些落在高房子上，然而更多的却落在他“家”所在的贫民窟，于是他就没有“家”了。

同时他亦没有爸爸和妈妈了。怎样没有了的，他

也不知道；爸爸妈妈是怎样个面目，现在他也记不清了，那时他只有七八岁光景，实在太小一点；而且爸爸妈妈在日，他也不曾看清过他们的面目。天还黑的时候他们就出去，天又黑了他们才回来，他们也是喂什么机器的。

不过，他有过爸爸妈妈，而且怎样他变成没有爸爸妈妈，而且是谁夺了他的爸爸妈妈去，他是永久不能忘记的。他又明白记得：没有了爸爸妈妈以后，他夹在一大群的老婆子和孩子们中间被送进了一个地方，倒也有点薄粥或是发霉的大饼吃。约莫过了半年，忽然有一天一位体面先生叫他们一伙儿到一间屋子里去一个一个问，问到他的时候，他记得是这样的：

“你有家么？”

他摇头。

“你有亲戚么？”

他又摇头。

于是那位体面先生也摇了摇头。用一枝铅笔在一张纸上画一笔，就叫着另外一个号头了。

这以后，不多几天，他就糊里糊涂被掷在街头了，他也糊里糊涂和别的同样情形的孩子们做伴，有时大家很要好，有时也打架，他也和野狗做伴，也和

野狗打架；这样居然拖过了几年，他也惯了，他莽莽漠漠只觉得像他这样的人大概是总得这样活过去的。

### 三

照上面所说，我们这里的主角的生活似乎颇不平凡然而又实在平凡得很。他天天有些“冒险”经历，然而他这样的“冒险”经历连搜奇好异的“本埠新闻”版的外勤记者也觉得不够新闻资格呢。

好罢，那么，我们总得从他的不平凡而又平凡的生活中挑出一件“奇遇”来开始。

何年何月何日弄不清楚，总之是一个不冷不热没有太阳也没刮风也没下雨的好日子。

这一天之所以配称为他生活史上的“奇遇”，因为有这么一回事。

大约是午后两点钟光景，他蹲在一个“公共厕所”的墙脚边打瞌睡。这是他的地盘，是他发见，而且曾经流了血来确定了他的所有权的。提到他这发见，倒也有一段小小的历史，那是很久的事了，他第一次看见这漂亮的公共厕所就觉得诧异：这小小的盖造得颇讲究的房子到底是“人家”呢，还是“公司”？那时正有一位大肚子穿黑长衫的走了进去，接

着又是一位腰眼里挂着手枪的巡捕，接着又是一位洋装先生，——嘿，都是阔人，都是随时有权力在他身上踢一脚的阔人，他就不敢走近去。他断定这小屋子至少也是“写字间”了，不免肃然起敬。然而忽然他又看见从另一门里走出一个女人来，却不像阔人们的女人。接着又有一个和他差不多的孩子也进去了，这可使得他大大不平，而且也胆壮起来了，他偷偷地凑近些一看，这才恍然大悟：原来那些阔人们进去办的是那么一桩“公”事！他觉得被欺骗了，被冤枉地吓一下了，他便要报仇；他首先是想进去也撒他妈的一泡尿，然而蓦地又见新进去一人把一个铜子给了门口的老婆子，他又立即猜想到中间一定还有“过门”，不可冒昧，便改变方针，只朝那小屋子重重吐一口唾沫，同时拣定门边不远的墙脚蹲了下去，算是给这骇了他的屋子一种侮辱。

那时，他并没有把这公共厕所的墙脚作为他的地盘的意思。然而先前进去的和他差不多的那个孩子这当儿出来了，忽然也蹲到他身边，也像他那样背靠着墙，伸长两条腿，摆成一个“八”字。他又大大的不平。

“嗨！哪里来的小乌龟！”他自言自语的骂起来。

“骂谁？小瘪三！”那一个也不肯示弱。

于是就扭打起来了。本来两方是势均力敌的，但不知怎地，他的脑袋撞在墙壁上，见了红，那一个觉得已经闯祸，而且也许觉得已经胜利，便一溜烟逃走。只留下我们的主角，从此就成为这公共厕所墙脚的占有人。

现在呢，他对于这公共厕所的“知识”，早已“毕业”了；他和那“管门”的老婆子也居然好像有点“交情”。现在，当这不冷不热又没太阳又不下雨刮风的好日子，他蹲在他的地盘上，打着瞌睡，似乎很满意。

这当儿，公共厕所也不是“闹汛”，那老婆子扭动着她的扁嘴，似乎在咀嚼什么东西。她忽然咀嚼出说话来了，是对墙脚地盘的“领主”：

“喂，喂，大鼻子！你来代我管一管，我一会儿就回来的。”

什么？大鼻子！谁是大鼻子？打瞌睡的他抬起头来朝四面看一下，想不到是唤他自己，然而那老婆子又叫过来了：

“代我管一管罢，大鼻子；我一会儿就回来。谢谢你！”

他明白“大鼻子”就是他了，就老大不高兴。他的爸爸妈妈还在的时候，他有过一个极体面的名字，

他自己也叫得出来；可是自从做了街头流浪儿以后，他就没有一定的名字。最初，他也曾把爸妈叫他的名字告诉了要好的伙伴，不料伙伴们都说“不顺口”，还是瞎七瞎八乱叫一阵，后来他就连自己也忘记了他的本名。然而，伙伴们却从没叫过他“大鼻子”。他的鼻子也许比别人的大一些，可是并没大到惹人注意。他和他的伙伴对于名字是有一种“信条”的：凡是自己身体上的特点被人取作名字，他们便觉得是侮辱。例如他们中间有一个叫做小毛的癞痢孩子，他们有时和他过不去，便叫他“癞痢”。

因此，他忽然听得那老婆子叫他“大鼻子”，他就老大不高兴，然而不高兴中间又有点高兴，因为从来没有谁把他当一个人托付他什么事情。

“代你管管么？好！可是你得赶快回来呢！我也还有事情。”

他一边说，一边就装出“忙人”的样子来，伸个懒腰站起了身子。

老太婆把一叠草纸交给他，就走了。但是走不了几步，又回头来叫道：

“廿五张草纸，廿五张，大鼻子！”

“嘿嘿，那我倒要数一数。”

他头也不抬地回答，一边当真就数那一叠草纸。

过不了十分钟，他就觉得厌倦了。往常他毫无目的的毫不“负责”地站在一个街角或蹲在什么路旁，不但是十分钟就是半点钟他也不会厌倦，可是现在他却心里想道：

“他妈的，老太婆害人！带住了我的脚了！走他妈的！”

他感到负责任的不自由，正想站起来走，忽然有人进来了，噗的一声，丢下一个铜子。

从手里递出一张草纸去的时候，“大鼻子”就感到一种新鲜的趣味。他居然“做买卖”了，而且颇像有点威权；没有他的一张草纸，谁也不能进去办他的“公”事。

他很正经地把那个铜子摆在那一叠草纸旁边，又很正经地将草纸弄整齐起来。

似乎公共厕所也有一定的时间是“闹市”，而现在呢，正是适当其时了。各色人等连串地进来，铜子噗噗地接连丢在那放草纸的纸匣里，顷刻之间就有五六枚之多。这位代理人倒有点手忙脚乱了。一则，“做买卖”他到底还是生手；二则，他从来不曾保有过那么多的铜子。

他乘空儿把铜子叠起来。叠到第四个时，他望了望已经叠好的三个，又将手里的一个掂掂分量，似乎

很不忍和它分手。可是他到底叠在那第三个上面，接着又叠上第五第六个去。

还是有人接连着进来。终于铜子数目增加到十二。这是最高的纪录了。以后，这位代理人便又清闲了。

十二个铜子呢！寸把高的一个铜柱子。像捉得了老鼠的猫儿似的，不住手地搬弄这根铜柱子，他掐断了一半，托在手掌里轻轻掂了几下，又还过一个去，然后那手——自然连铜子！——便往他的破短衫的口袋边靠近起来了。然而，蓦地他又——像猫儿噙住了老鼠的半个身子却又吐了出来似的，把手里的铜子叠在纸匣里的铜子上面，依然成为寸把高的铜柱子。

第二次再把铜柱掐断，却不托在手掌里掂几掂了，只是简洁老练地移近他的破口袋去。手在口袋边，可又停住了，他的眼光却射住了纸匣里的几个铜子；如果不是那老太婆正在这当口回来，说不定他还要吐出来一次。

“啊，老太婆，回来了么？”

他稍稍带点意外的惊异说，同时他那捏着铜子的手便渐渐插进了衣袋里。

老太婆走得上气不接下气似的，只把扁嘴扭了

几扭，她的眼光已经落在那一叠减少了的草纸以及压在草纸上面的铜子。

“你看！管得好不好？明天你总得谢谢我呢！”

他说着，睽了一下眼睛，站起来就走。

走了几步，他又回头来看时，那老婆子数过了铜子，正在数草纸。于是他便想到赶快溜，却又觉得不必溜。他高声叫道：

“老太婆！风吹了几张草纸到尿坑里去了！你去拾了来晒干，还好用的！”

老婆子也终于核算出铜子数目和草纸减少的数目不对，她很费力地扭动着扁嘴说道：

“不老实，大鼻子！”

“怪得我？风吹了去的！”

他生气似的回答，转身便跑。然而跑得不多几步又转身擎起一个拳头来叫道：

“老太婆！猜一猜，什么东西？猜着了就是你的。哈哈！”

他一边笑，一边就飞快地跑过了一条马路。

## 四

我们这位主角终于由跑步变为慢步了，手在衣袋里数弄着那些铜子。

一共是五枚。同时手里有五个铜子，在他确是第一次。他觉得这是一笔不小的财产了，可以派许多正用。他走得更慢了，肚子里在盘算：“弄点什么来修修肚脏庙罢？”然而他又想买一颗糖来尝尝滋味。对于装饱肚子这一问题，他和他的伙伴们是另有一番见解的；大凡可以用讨乞或者比讨乞强硬的手段（例如在冷巷里拦住了一副吃过的饭担子）弄得到的东西，就不应该花钱去买；花钱去买的，就是傻子！

至于糖呢，可就不同了。向人家讨一粒糖，准得吃一记耳光，而且空饭担里也决不会有一粒糖的。现在我们的主角手里有了五个铜子，就转念到糖一类的东西上了。特别是因为他一次吃过半粒糖，所以糖的引诱力非常大。

他终于站住了。在一个不大干净的弄堂口，有三四个小孩子（其中也有比他高明不了多少的）围住一个摊子。这却不是卖糖，而是出租“小书”（连环图画故事）的“街头图书馆”。

对于这一类的“小书”，我们的主角也早已有过非分之想的。他曾经躲在人家的背后偷偷地张过几眼，然而往往总是他正看得有点懂了，人家就嗤的一声翻了过去。这回他可要自己租几本来享受个满足了。

“一个铜子租二十本罢？当场看过还你。”

他装出极老练的样子来，对那摆摊子的人说。

那位“街头图书馆馆长”朝他瞄了一眼，就轻声喝道：

“小瘪三！走你的！”

“什么！开口骂人！我有铜子，你看！”

他将手掌摊开来，果然有五个铜子，汗渍得亮晶晶。

书摊子的人伸手就想抓过那五个铜子去，一面说：

“一个铜子看五本，五个铜子，便宜些，看三十本。”

“不成不成！十五本！喂，十五本还不肯？”

他将铜子放回衣袋去，一面忙着偷看别人手里的“小书”。

成交的数目是十本。他只付了两个铜子，拣了二十本，都是道士放飞剑，有使刀的女人的。

他不认识“小书”上面的字，但是他会照了自己的意思去解释“小书”里的图画。那些图画本来是“连环故事”，然而因为画手不大高明，他又不认识字，所以前后两幅画的故事他往往接不起笋来。

可是他还是耐心的看下去。

有一幅画是几个凶相的男子（中间也有道士）围住了一个女子和一个小孩子打架。半空中还有一把飞剑向那女的和那孩子刺去。飞剑之类，他本来佩服得很，然而这里的飞剑却使他起了恶感。

“妈的！打落水狗，不算好汉！”

他轻声骂着，就翻过一页。这新一页上仍旧是那女人和孩子，可是已经打败了，正要逃到一个树林里去，另外那几个凶相的男子和半空中那把飞剑在后追赶。他有点替那女人和孩子着急。赶快再看第二页。还好，那女人在树林边反身抵抗那些“追兵”了。然而此时图画里又加添出一个和尚，也拿着刀，正从远处跑来，似乎要加入“战团”。

“和尚来帮谁呢？”他心焦地想着，就再翻过一页。他觉得那和尚如果是好和尚一定要帮那女人和小孩子，他要是自己在场一定也帮女人和小孩子的。然而翻过来的一页虽然仍旧画着那一班人，却已经不打架了，他们站在那里像是说话，和尚也在内。

如果他识字，他一定可以知道那班人讲些什么，并且也可以知道那和尚到底帮谁，因为和尚的嘴里明明喷出两道线，而且线里写着一些字，——这是和尚在说话。

他闷闷地再看下面一幅画，可是仍旧看不出道

理来。打架确是告一结束了，这回是轮到那女人嘴里喷出两道线，而且线里也有字。

再下一幅图仍有那女人和孩子，其余的一些人（凶相的男子们，道士，连和尚），都已经不见；并且也不是在树林边，而是在房子里了，女人手里也没有刀，她坐在床前，低着头，似乎很疲倦，又似乎在想心事；孩子站在她跟前，孩子的嘴里也喷出两道线，线里照例有一些可恨的方块字。

这可叫他摸不着头脑了。他不满意那画图的人：“要紧关口，他就画不出来，只弄些字眼来搪塞。”他又觉得那女人和孩子未免不中用，怎么就躲到家里去了。然而他又庆幸那女人和孩子终于能够平安回到了家——他猜想他们本来就是要回家去。

总而言之，对于这“来历不明”的女人和孩子，他很关心，他断定他们一定是好人。他热心地要知道他们后来怎样，他单拣那些画着这女人和这孩子的画儿仔细看。有时他们又在和别人打架了，他就由着自己的意思解释起来，并且和前面的故事连串起来。不多一会儿，二十本“小书”已经翻完。

“喂，拿回去，二十本！还有么，讲女人和孩子的？”

他朝那书摊子的人说，同时扞着自己的肚子；这

肚子现在轻轻地叫了。

书摊子的人一面招呼着另一个“小读者”，一面随手取了一套封面上画着个女人的“小书”给了我们的主角。

然而这个“女人”不是先前那个“女人”了，从她的装束上就看得出来。她不拿刀，也不使枪，可是她在书里好像“势头”大得很，到处摆架子。

我们的主角匆匆翻了一遍，老大不高兴；蓦地他又想起这一套新的“小书”还没付租钱，便赶快叠齐了还给那书摊子的人，很大方的说一声“不好看”，就打算走了。

“钱呢？”书摊子的人说，查点着那一套书的数目。“也算你两个铜子罢！”

“什么，看看货色对不对，也要钱么？”

“你没有先说是看样子，你没有罢？看样子，只好看一本，你刚才是看了一套呢！不要多赖，两个铜子！”

“谁赖你的！谁……”我们的主角有点窘了，却越想越舍不得两个铜子。“那么，挂在账上，明天——”

“知道你是哪里来的杂种；不挂账。”

“连我也不认识么？我是大鼻子。你去问那边管

公坑的老太婆，她也晓得！”

一边说，一边就跑，我们的主角在这种事情上往往有他的特别方法的。

他保全了两个铜子，然而他也承认了自己是“大鼻子”了。他觉得就叫做“大鼻子”也不坏，因为在他和他的伙伴中间，“鼻子”，也算身体上名贵的部分，他们要表示自己是一条“好汉”的时候总指自己的“鼻子”，可不是？

## 五

我们的主角，——不，既然他自己也愿意，我们就称他为“大鼻子”罢，也还有些更出色的事业。

照例是无从查考出何年何月何日，总之是离开上面讲过的“奇遇”很久了，也许已经隔开一个年头，而且是一个忽而下雨忽而出太阳的闷热天。

是大家正要吃午饭的时候，马路上人很多。我们的“大鼻子”站在一个很妥当的地点，猫一样的窥伺着“幸福的”人们，想要趁便也沾点“幸福”。

他忽然轻轻一跳，就跟在一对漂亮的青年男女的背后，用了低弱的声音求告道：“好小姐，好少爷，给一个铜子。”凭经验，他知道只要有耐心跟得时候多了，往往可以有所得的。他又知道，在这种场合，

如果那女的撅起嘴唇似嗔非嗔的说一句“讨厌，小瘪三”，那男的就会摸出一个铜子或者竟是两个，来买得耳根的清静，——也就是买得那女人的高兴。

可是这一次跟走了好远一段路，却还不见效果。这一男一女手臂挽着手臂，一路走着，自顾咬耳朵说话。

他们又转弯了。那马路的转角上有一个巡捕。大鼻子只好站住了，让那一对儿去了一大段，这才他自己不慌不忙在巡捕面前踱过。

过了这一道关口，他赶快寻觅他的目的物，不幸得很，相离已经太远，他未必追得上。然而也还不至于失望，因为这一对儿远远站在那里不动了。

大鼻子立刻用了跑步。他也看清了另外有一个女人正在和那一对儿讲话。忽然两个女的争执起来，扭打起来了，那男的急得团团转，夹在中间，劝劝这个，又劝劝那个。大鼻子跑到了他们近旁时，已经有好几个闲人围住了他们乱出主意了。忽然有一个小小的纸袋（那是讲究的店铺子装着十来个铜子做找头的），落在地下了，只有大鼻子看到。他立刻“当仁不让”地拾了起来，很坚决地往口袋里一放，就从人层的大腿间钻出去，吹着口笛走到对面的马路上。

逢到这样的机会，大鼻子常常是勇敢的。他就差

的还没学会怎样到人家口袋里去挖。

逢到这样的机会，他又是十分坚决的，如果从前他“揩油”了管公共毛厕的那个老婆子的五个铜子，——这一项“奇遇”的当时，他颇显得优柔寡断，那亦不是因为那时还“幼稚”，而是因为他不肯不顾信用：人家当他朋友似的托付他的，他到不好意思全盘没收。

## 六

天气暖和时，大鼻子很可以到处为“家”。像他这样的人很有点古怪：白天，我们在马路上几乎时时会碰见他，但晚上他睡在什么地方，我们却难得看见。不过他到晚上一定还是在这“大上海”的地面，而不会飞上天去，那是可以断言的。

也许他会像老鼠一样有个“地下”的“家”罢？作者未曾调查过，相应作为悬案。

然而作者可以负责声明：大鼻子的许多无定的“家”之一，却是既不在天上又不在地下的。

想来读者也都知道，在“大上海”的北区，“华”“洋”“交界”之地带，曾经受过“一二八”炮火之洗礼的一片瓦砾场，这几年来依然满眼杂草，不失纪念。这可敬的“大上海”的疤痕上，有几堵危墙

依然高耸着，好像永远不会塌。墙近边有从前“繁华”时代的一口水泥垃圾箱，现在被断砖碎瓦和泥土遮盖了，远看去只像一个土堆。不知怎的，也不知是何年何月，我们的大鼻子发现了这奇特的“地室”，而且立刻很中意，而且大概也颇费了点劳力罢，居然把它清理好，作为他的“冬宫”了。

这，大概不是无稽之谈，因为有人确实看见他从这不在天上也不在地下的“家”很大方的爬了出来。

这一天不是热天，照日历上算，恰是一年的第一个月将到尽头，然而这一天又不怎样冷。

这一天没有太阳。对了，没有太阳。老天从清晨起，就摆出一副哭丧脸。

这一头，在“大上海”的什么角落里，一定有些体面人温良地坐着，起立，“静默三分钟”。于是上衙门的上衙门，到“写字间”的到“写字间”……

然而这一天，在“大上海”纵贯南北的一条脉管（马路）上，却奔流着一股各色人等的怒潮，用震动大地的呐喊，回答四年前的炮声。

我们的大鼻子那时正从他的“家”出来往南走，打算找到一顿早饭。

他迎头赶上了这雄壮的人流，以为这是什么“大出丧”呢。“妈的！小五子不够朋友！有人家大出丧，

也不来招呼我一声么！”大鼻子这样想着，觉得错过了一个得“外快”的机会。他站在路边，想看看那“不够朋友”的小五子是不是在内掬什么“挽联”或是花圈之类。

没有“开路神”，也不见什么“顶马”。走在前头的，是长衫先生，洋装先生，旗袍大衣的小姐，旗袍不穿大衣的小姐，长衣的像学生，短衣的像工人，像学徒，——这样一群人，手里大都有小旗。

这样的队伍浩浩荡荡前来，看不见它的尾巴。不，它的尾巴在时时加长起来，它沿路吸收了无数人进去，长衣的和短衣的，男的和女的，老的和小的。

有些人（也有骑脚踏车的），在队伍旁边，手里拿着许多纸分给路边的看客，也和看客们说些话语。忽然，震天动地的一声喊——

“中华民族解放万万岁！”

这是千万条喉咙里喊出来的！这是千万条喉咙合成一条大喉咙喊出来的！大鼻子不懂这喊的是一句什么话，但他却懂得这队伍确不是什么“大出丧”了。他感得有点失望，但也觉得有趣。这当儿，有个人把一张纸放在他手里，并且说：

“小朋友！一同去！加入爱国示威运动！”

大鼻子不懂得要他去干么，——这里没有“挽

联”可掬，也没有“花圈”可背，然而大鼻子在人多热闹的场所总是很勇敢很坚决的，他就跟着走。

队伍仍在向前进。大鼻子的前面有三个青年，男的和女的；他们一路说些大鼻子听不懂的话，中间似乎还有几个洋字。大鼻子向来讨厌说洋话的，因为全说洋话的高鼻子固然打过他，只夹着几个洋字的低鼻子也打过他，而且比高鼻子打得重些。这时有一片冷风像钻子一般刺来，大鼻子就觉得他那其实不怎么大的鼻子里酸酸的有些东西要出来了。他随手一把捞起，就偷偷地撩在一个说洋话的青年身上。谁也没有看见。大鼻子感到了胜利。

似乎鼻涕也有灵性的。它看见初出茅庐的老哥建了功，就争着要露脸了。大鼻子把手掌掩在鼻孔上，打算多储蓄一些，这当儿，队伍的头阵似乎碰着了阻碍，骚乱的声浪从前面传下来，人们都站住了，但并不安静，大鼻子的左右前后尽是愤怒的呼声。大鼻子什么都不理，只伸开了手掌又这么一撩，不歪不斜，许多鼻涕都爬在一个女郎的蓬松的头发上了，那女郎大概也觉得头上多一点东西，但只把头一缩，便又胀破了喉咙似的朝前面喊道：

“冲上去！打汉奸！打卖国贼！”

大鼻子知道这是要打架了，但是他眯着眼得意

地望着那些鼻涕像冰丝似的从女郎的头发上挂下来，巍颤颤地发抖，他觉得很有趣。

队伍又在蠕动了。从前面传来的雄壮的喊声像晴天霹雳似的落到后面人们的头上——

“打倒一切汉奸！”

“一二八精神万岁！”

“打倒×——”

断了！前面又发生了扰动。但是后面却拾起这断了的一句，加倍雄壮地喊道：

“打倒××帝国主义！”

大鼻子跟着学了一句。可是同时，他忽然发见他身边有一个学生，披一件大衣，没有扣好，大衣襟飘飘地，大衣袋口子露出一个钱袋的提手。根据新学会的本领，大鼻子认定这学生的手袋分明在向他招手。他嘴里哼着“打倒——他妈的！”身子便往那学生这边靠近去。

但是正当大鼻子认为时机已到的一刹那，几个凶神似的巡捕从旁边冲来，不问情由便夺队伍里人们的小旗，又喝道：

“不准喊口号！不准！”

大鼻子心虚，赶快从一个高个儿的腿缝间钻到前面去。可是也明明看见那个穿大衣的学生和那头

发上顶着鼻涕的女郎同巡捕扭打起来了，——他们不肯放弃他们的旗子！

许多人帮着学生和那女子。骑脚踏车的人叮令急驰向前面去。前面的人也回身来援救。这里立刻是一个争斗的旋涡。

喊“打”的声音从人圈中起来，大鼻子也跟着喊。对于眼前的事，大鼻子是懂得明明白白的。他脑筋里立刻排出一个公式来：“他自己常常被巡捕打，现在那学生和那女郎也被打；他自己是好人，所以那二个也是好人；好人要帮好人！”

谁的一面旗子落在地下了，大鼻子立刻拾在手中，拚命舞动。

这时，纷乱也已过去，队伍仍向前进。那学生和那女郎到底放弃了一面旗子，他们和大鼻子又走在一起。大鼻子把自己的旗子送给那学生道：

“不怕！还有一面呢！算是你的！”

学生很和善地笑了。他朝旁边一个也是学生模样的人说了一句话，而是大鼻子听不懂的。大鼻子觉得不大高兴，可是他忽然想起了似的问道：

“你们到哪里去？”

“到庙行去！”

“去干么？这旗子可是干么的？”

“哦！小朋友！”那头发上有大鼻子的鼻涕的女郎接口说。“你记得么，四年前，上海打仗，大炮，飞机，××飞机，炸弹，烧了许许多多房子。”

“我记得的！”大鼻子回答，一只眼偷偷地望着那女郎的头发上的鼻涕。

“记得就好了！要不要报仇？”

这是大鼻子懂得的。他做一个鬼脸表示他“要”，然而他的眼光又碰着了那女郎头发上的鼻涕，他觉得怪不好意思，赶快转过脸去。

“中华民族解放万万岁！”

这喊声又震天动地来了。大鼻子赶快不大正确地跟着学一句，又偷眼看一下那女郎头发上的鼻涕，心里盼望立刻有一阵大风把这一抹鼻涕吹得干干净净。

“打倒××帝国主义！”

“一二八精神万岁！”

怒潮似的，从大鼻子前后左右掀起了这么两句。头上四个字是大鼻子有点懂的，他胀大了嗓子似的就喊这四个字。他身边那个穿大衣的学生一面喊一边舞动着两臂。那钱袋从衣袋里跳了出来。只有大鼻子是看见的。他敏捷地拾了起来，在手里掂了一掂，这时——

“打倒一切汉奸!”

“到庙行去!”

大鼻子的熟练的手指轻轻一转，将那钱袋送回了原处。他忽然觉得精神百倍，也舞动着臂膊喊道：

“打倒——他妈的！到庙行去！”

他并不知道庙行是什么地方，是什么东西，然而他相信那学生和那女郎不会骗他，而且他应该去！他恍惚认定到那边去一定有好处！

“中华民族解放万岁！”

这时队伍正走过了大鼻子那个“家”所在的瓦砾场了。队伍像通了电似的，像一个人似的，又一句：

“中华民族解放万万岁！”

1936年5月27日。